

附件 5

通海县工业商贸和科技信息局 2023 年预算重点领域财政项目文本公开

一、项目名称

2021-2023 年组织实施县级科技计划项目补助资金

二、立项依据

为全面落实“十三五”科技与知识产权发展规划目标任务、“创新驱动发展争先创优两年行动计划”

三、项目实施单位

通海县工业商贸和科技信息局

四、项目基本概况

本项目属于县级财政支出，在通海创新型县建设工作方案中要求本级财政科学技术支出达到 7,489.00 万元；本级财政科学技术支出占当年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 3.60%；县级财政安排人均科普经费 1.00 元以上。经测算，2021-2023 年支出 256.00 万元，按照相关制度，项目需年初调研、对比、筛选后，确认项目名单，合理安排补助金额，确认年度内督促完成项目任务要求

五、项目实施内容

根据《通海县创新型县建设方案》和参照《2023 年度县区目标责任书》、《通海县科技计划项目评审立项与推荐申

报工作管理办法》，每年县区要拨付本级专项资金用于支持科技创新项目，扶持对象待征集科技项目评选后确定。

六、资金安排情况

根据上年市对县目标责任书测算，2021-2023年通海县需匹配256.00万元资金进行科技计划项目，资金待项目征集评审后签订科技计划合同，再对企业进行拨付。

七、项目实施计划

经测算，2021-2023年支出256.00万元，按照相关制度，项目需年初调研、对比、筛选后，确认项目名单，合理安排补助金额，确认年度内督促完成项目任务要求。

八、项目实施成效

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原则，县级科技计划项目的立项，要围绕加快创新型云南行动计划和创新型玉溪行动计划（县）建设，全面推进创新驱动发展，鼓励和推动以企业为主体产学研协同创新，进一步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；重点支持技术创新、科技成果转化产业化、现代农业科技创新与发展和科技惠民等项目。